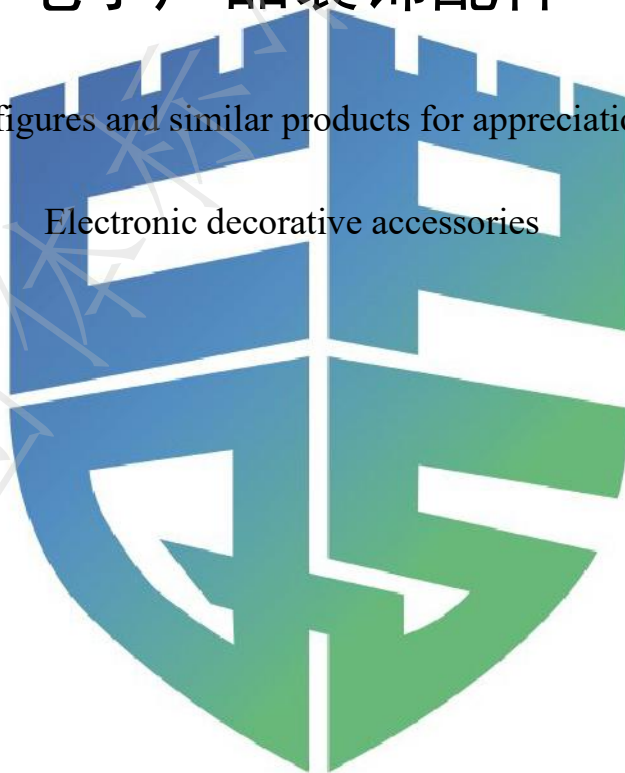


团 体 标 准

T/CPQS C022—2025

鉴赏收藏用潮流玩偶衍生产品 电子产品装饰配件

Derivative of fashion figures and similar products for appreciation and collection—
Electronic decorative accessories



2025 - 05 - 30 发布

2025 - 05 - 30 实施

中国消费品质量安全促进会

发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广州海关技术中心提出。

本文件由中国消费品质量安全促进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北京泡泡玛特文化创意有限公司、广州海关技术中心、东莞泡泡玛特贸易有限公司、东莞市潮玩协会、陈文漫画文化创意设计有限公司（澳门特别行政区）、东莞市盟客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天祥质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吕远智、袁俊杰、欧阳彩丁，张青，林喆，刘恺、黄浩、刘春友、伍花香、刘伊翔、傅正方、张露、吴子成、燕炜、冼杰峰、裴鑫格、朱伟杨、庄广生、王岁亮、黄健华、欧阳健、许馨月、霍炜强、王铁军。

本文件为首次发布。



鉴赏收藏用潮流玩偶衍生产品 电子产品装饰配件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鉴赏收藏用潮流玩偶衍生产品电子产品装饰配件（以下简称“装饰配件”）的物理性能、燃烧性能、化学性能，描述了相应的试验方法。

本文件适用于预定供15岁及以上青少年及成年人使用的电子产品装饰配件。

本文件适用于与消费者发生接触的塑料、涂层、玻璃、陶瓷、金属、纺织品等材料。

本文件不适用于首饰。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包括勘误的内容），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912.1 纺织品 甲醛的测定 第1部分：游离和水解的甲醛（水萃取法）

GB/T 3920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耐摩擦色牢度

GB/T 5713—2013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耐水色牢度

GB 6675.2—2014 玩具安全 第2部分：机械和物理性能

GB 6675.3—2014 玩具安全 第3部分：易燃性能

GB 6675.4—2014 玩具安全 第4部分：特定元素的迁移

GB/T 7573 纺织品 水萃取液 pH 值的测定

GB/T 9286—2021 色漆和清漆 划格试验

GB/T 10125 人造气氛腐蚀试验盐雾试验

GB/T 16716.2—2018 包装与环境 第2部分：包装系统优化

GB/T 17592 纺织品 禁用偶氮染料的测定

GB/T 19719 首饰 镍释放量的测定 光谱法

GB/T 19865—2024 电玩具的安全

GB/T 22048 玩具及儿童用品中特定邻苯二甲酸酯增塑剂的测定

GB/T 23344 纺织品 4-氨基偶氮苯的测定

GB/T 28485 镀层饰品 镍释放量的测定 磨损和腐蚀模拟法

SN/T 5352 纸制耐热材料中全氟和多氟化合物的测定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鉴赏收藏用潮流玩偶衍生产品 derivative of fashion figures and similar products for appreciation and collection

是指基于某一鉴赏收藏用潮流玩偶IP形象进行二次创作或延伸而产生的,供15岁及以上青少年和成人使用的各类潮玩概念商品,包括服装、徽章、饰品、电子产品等,同时也包括音乐、图像、书籍等文化产品。

[T/CPQS C012-2024, 3.1, 有修改]

3.2

电子产品装饰配件 **electronic decorative accessories**

用于提升电子产品外观美感或个性化表达的附加组件,通常不参与设备核心功能的运行。

3.3

销售包装 **sales package**

以销售为主要目的,与内装物一起到达消费者手中的包装。

[GB/T 44869-2024, 3.5]

3.4

预定保留包装 **reserved package**

构成产品的一部分或者预定具有参考价值或使用价值、确要保留的包装。

[GB/T 44869-2024, 3.2]

4 技术要求

4.1 外观质量要求

产品表面应洁净,应无易伤及人体的尖角、毛刺和利边,应无划痕、印刷不良、杂色、形变、凹凸不平等不良现象;切口不应出现锯齿边。

产品各零部件应配合良好、连接应牢固,耐振动、不松动、不脱落。

产品中的塑料拼装部件的可触及表面不应有划痕、批锋、毛刺、缩水、熔接线、气纹、烧焦、顶白/顶凸、拖花、翘曲(变形)、杂质、气泡、多胶点和色差等;拼装后应配合整齐,无明显错位。

纺织部件应干净无破损、针眼等缺陷;缝制无跳针、浮针、偏针和脱线;填充物不外露、均匀充实,手感柔软。

产品覆盖的涂层应色泽均匀、无气泡、龟裂和磨损等现象。

4.2 塑料包装袋厚度

装饰配件的塑料包装袋的平均厚度应不小于 0.038 mm,并且最小厚度应不小于 0.032 mm。

注:最小尺寸小于等于 100 mm的塑料包装袋不适用该要求。

4.3 异味

按 5.3 测试,装饰配件产品整体应无异味。

4.4 跌落测试要求

按照 5.4 测试后产品不应出现开裂、破损、功能损失和可触及的危险锐利边缘、危险锐利尖端。

4.5 电性能要求

带电的装饰配件应符合 GB/T 19865-2024条款 13.4.1 的相关要求。

4.6 磁体和磁性部件

如装饰配件中含有可完全容入 GB 6675.2-2014标准中图 15 小零件试验器中的磁体或磁性部件，且按 5.6 测试时磁体或磁性部件的磁通量指数大于等于 $50 \text{ kG}^2\text{mm}^2$ ，则在其包装上应设如下警示：

“警告！此产品含有磁性部件，不适合15岁以下儿童使用。磁体吞咽后会透过肠壁相吸而造成严重的伤害。若吞咽磁体需立即就医”。

4.7 纺织品色牢度要求

按照 5.7，产品中可触及纺织材料的色牢度：

耐干摩擦 $\geq 3-4$ 级，耐水色牢度 ≥ 3 级。

注：

1. 未经染色的纺织品不适用与本要求。
2. 牛仔布料特性，可以接受干磨擦等级降 0.5级，湿摩擦不考核。

4.8 易燃性能要求

产品的易燃性应符合GB 6675.3-2014的要求。

4.9 涂层附着力

装饰配件上的涂层经过 GB/T 9286-2021 规定的漆膜划格试验后，其涂层脱落面积应不大于 GB/T 9286-2021规定的 2 级要求。

4.10 功能性锐利尖端

装饰配件如功能必需则允许存在功能性锐利尖端，但应设警示说明，且不应存在其他非功能性的锐利尖端。

4.11 锐利边缘与锐利尖端

装饰配件上不应有 GB 6675.2-2014 条款 4.6.1 和 4.7.1 所规定的可触及的危险锐利边缘与非功能性的锐利尖端。

4.12 金属配件耐腐蚀要求

装饰配件中金属零部件表面应加工良好,无毛刺、伤痕、锈蚀等明显缺陷，喷漆部分应无脱落、斑点、创伤、锈蚀等明显缺陷。电镀部分应无电镀层剥落等明显缺陷。

4.13 化学有害物质的限量要求

4.13.1 装饰配件产品中可触及的部件或材料，应满足表 1 中的规定。

表 1 化学有害物质限量

化学物质		限量
特定迁移元素 ^a	锑 (Sb)	$\leq 60 \text{ mg/kg}$
	砷 (As)	$\leq 25 \text{ mg/kg}$
	钡 (Ba)	$\leq 1000 \text{ mg/kg}$
	镉 (Cd)	$\leq 75 \text{ mg/kg}$
	铬 (Cr)	$\leq 60 \text{ mg/kg}$

	铅 (Pb)		≤90 mg/kg
	汞 (Hg)		≤60 mg/kg
	硒 (Se)		≤500 mg/kg
邻苯二甲酸酯增塑剂 ^b	邻苯二甲酸二丁酯 (DBP)	CAS 84-74-2	四种增塑剂总含量≤0.1%
	邻苯二甲酸丁苄酯 (BBP)	CAS 85-68-7	
	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酯 (DEHP)	CAS 117-81-7	
	邻苯二甲酸二异丁酯 (DIBP)	CAS 84-69-5	
	邻苯二甲酸二正辛酯 (DNOP)	CAS 117-84-0	三种增塑剂总含量≤0.1%
	邻苯二甲酸二异壬酯 (DINP)	CAS 68515-48-0	
		CAS 28553-12-0	
邻苯二甲酸二异癸酯 (DIDP)	CAS 68515-49-1 CAS 26761-40-0		
可分解芳香胺 ^c	见附录 A		≤20 mg/kg
甲醛 ^d	/		≤300 mg/kg
pH 值 ^e	/		4.0~9.0
镍释放量 ^f	/		≤0.5 μg/(cm ² ·week)
^a 若产品中含有可触及的金属、合金、玻璃、陶瓷、釉瓷和其他搪瓷制品部件,应先按 GB 6675.2-2014 对其进行小零件测试。如果该部件能完全容入小零件试验器,则按 GB 6675.4-2014 进行试验。反之,则豁免此项试验; ^{a, b} 对于单一样品的单一材料的取样量不足 10 mg 时,予以豁免; ^{c, d, e} 适用于可接触纺织品部件或材料; ^f 适用于与人体皮肤长期接触的金属部件及金属表面镀层。			

4.13.2 绿色包装要求

包装材料中的化学物质含量应符合表 2 规定。其中,全氟及多氟化合物 (PFAS) 含量要求仅针对防水、防油、防污处理过的纸质材料,邻苯二甲酸酯增塑剂含量要求仅针对预定保留包装中可触及的塑化材料,包括基体材料上的涂层。

表 2 绿色包装化学物质限量

化学物质 ^{a, b}		限量	
重金属	铅 (Pb)	总含量≤100 mg/kg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 ⁶⁺)		
邻苯二甲酸酯增塑剂	邻苯二甲酸二丁酯 (DBP)	CAS 84-74-2	四种增塑剂总含量≤0.1%
	邻苯二甲酸丁苄酯 (BBP)	CAS 85-68-7	
	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酯 (DEHP)	CAS 117-81-7	
	邻苯二甲酸二异丁酯 (DIBP)	CAS 84-69-5	
	邻苯二甲酸二正辛酯 (DNOP)	CAS 117-84-0	三种增塑剂总含量≤0.1%
	邻苯二甲酸二异壬酯 (DINP)	CAS 68515-48-0	
		CAS 28553-12-0	

	邻苯二甲酸二异癸酯 (DIDP)	CAS 68515-49-1	
		CAS 26761-40-0	
全氟及多氟化合物 (PFAS) ^c	全氟辛烷磺酸 (PFOS) 及其衍生物		<10 mg/kg
	全氟辛酸 (PFOA) 及其盐类		<100 mg/kg
<p>^a 如果待测试的纸或纸板上有色漆、清漆、生漆、油墨、胶黏剂涂层或类似涂层，该涂层的测试试样不能单独移取。在这种情况下，从材料上直接提取测试试样，使测试试样包含涂层区域的代表性部位。</p> <p>^b 对于单一样品的单一材料的取样量不足 10 mg 时，予以豁免。</p> <p>^c 常见的全氟辛烷磺酸 (PFOS) 及其盐类和全氟辛酸 (PFOA) 及其衍生物种类见附录 B。</p>			

5 测试方法

5.1 外观质量测试

在良好的光照条件下，通过目视与手感触摸检查。

5.2 塑料包装薄膜的厚度测试

塑料包装袋的厚度应按 GB 6675.2-2014 条款 5.10 规定的方法进行测试。

5.3 异味

试验应在洁净的无异常气味的环境中进行。

产品开封后，立即进行该项目的检测。

操作者应戴手套，样品开封后，立即双手拿起试样靠近鼻腔，仔细嗅闻试样所带有的气味。如检测出产品有霉味、高沸程石油味（如汽油、煤油味）、鱼腥味、芳香烃味中的一种或几种，则判为“有异味”，并记录异味类别，否则判为“无异味”。

应由 3 人进行独立评判，并以 2 人一致的结果为最终检测结果。

5.4 跌落测试

跌落地板为 4 mm 厚的钢板，上有一层厚度为 2mm、硬度为肖氏硬度 A (75±5) 的涂层。将产品的相关部件从 (850±50) mm 的高度以最不利的方向跌落 5 次；每次跌落后，让装饰配件自行静止，继续跌落前应检查和评估样品。

5.5 电性能测试

按照 GB/T 19865-2024 规定的方法进行测试。

5.6 磁通量指数测试

磁通量指数测定应按 GB 6675.2-2014 条款 5.27 规定的方法进行测试。

5.7 色牢度测试

耐于摩擦色牢度的测定按 GB/T 3920 规定的方法进行测试，耐水色牢度的测定按 GB/T 5713-2013 规定的方法进行测试。

5.8 易燃性能测试

按照 GB 6675.3-2014 中规定的方法进行测试。

5.9 表面涂层的附着力测试

按照 GB/T 9286-2021 规定的方法进行测定。

5.10 锐利边缘和锐利尖端测试

锐利边缘按 GB 6675.2-2014 条款 5.8 规定的方法进行测试。

锐利尖端按 GB 6675.2-2014 条款 5.9 规定的方法进行测试。

5.11 金属耐腐蚀测试

产品中的金属零部件表面镀层或不锈钢件的耐腐蚀性按 GB/T 10125 进行 6h 中性盐雾试验,试验后检查是否满足4.12的要求。

5.12 化学性能测试

5.12.1. 可迁移元素按照 GB 6675.4-2014 中的规定进行试验。

5.12.2. 邻苯二甲酸酯按照 GB/T 22048 中的规定进行试验。

5.12.3. 纺织品材料中的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的测定按照 GB/T 17592 和 GB/T 23344 中的规定进行试验。

注：一般先按GB/T 17592检测，当检出苯胺和/或1,4-苯二胺时，再按GB/T 23344检测。

5.12.4. 纺织品材料中的甲醛按照 GB/T 2912.1 中的规定进行试验。

5.12.5. 纺织品材料的 pH 值按照 GB/T 7573 中的规定进行试验。

5.12.6. 镍释放量按 GB/T 19719 和 GB/T 28485 规定的方法进行测定。

5.12.7. 包装中的重金属含量按照 GB/T 16716.2-2018 中附录 C 的 C.3.4.2 规定方法进行测定。

5.12.8. 包装中的全氟及多氟化合物（PFAS）含量按照 SN/T 5352 规定的方法进行测定。

6 标识

产品或其销售包装上应标有以下中文标识：

- a) 产品名称、型号；
- b) 生产厂、制造商或经销商的名称及地址；
- c) 产品适用的年龄范围；
- d) 产品执行标准编号；
- e) 产品质量检验合格标识。
- f) 适用时，相关警示说明。

附 录 A
(规范性)
有害芳香胺清单

有害芳香胺清单见表A.1

表 A.1 有害芳香胺清单

序号	中文名称	英文名称	化学文摘编号
1	4-氨基联苯	4-aminobiphenyl	92-67-1
2	联苯胺	benzidine	92-87-5
3	4-氯-邻甲苯胺	4-chloro- <i>o</i> -toluidine	95-69-2
4	2-萘胺	2-naphthylamine	91-59-8
5	邻氨基偶氮甲苯	<i>o</i> -aminoazotoluene	97-56-3
6	5-硝基-邻甲苯胺	5-nitro- <i>o</i> -toluidin	99-55-8
7	对氯苯胺	<i>p</i> -chloroaniline	106-47-8
8	2, 4-二氨基苯甲醚	2,4-diaminoanisole	615-05-4
9	4, 4'-二氨基二苯甲烷	4,4'-diaminodiphenylmethane	101-77-9
10	3, 3'-二氯联苯胺	3,3'-dichlorobenzidine	91-94-1
11	3, 3'-二甲氧基联苯胺	3,3'-dimethoxybenzidine	119-90-4
12	3, 3'-二甲基联苯胺	3,3'-dimethylbenzidine	119-93-7
13	3, 3'-二甲基-4, 4'-二氨基二苯甲烷	3,3'-dimethyl-4,4'-diaminodiphenylmethane	838-88-0
14	2-甲氧基-5-甲基苯胺	<i>p</i> -cresidine	120-71-8
15	4, 4'-次甲基-双-(2-氯苯胺)	4,4'-methylene-bis-(2-chloroaniline)	101-14-4
16	4, 4'-二氨基二苯醚	4,4'-oxydianiline	101-80-4
17	4, 4'-二氨基二苯硫醚	4,4'-thiodianiline	139-65-1
18	邻甲苯胺	<i>o</i> -toluidine	95-53-4
19	2, 4-二氨基甲苯	2,4-diaminotoluene	95-80-7
20	2, 4, 5-三甲基苯胺	2,4,5-trimethylaniline	137-17-7
21	邻氨基苯甲醚	<i>o</i> -anisidine	90-04-0
22	4-氨基偶氮苯	4-aminoazobenzene	60-09-3
23	2, 4-二甲基苯胺	2,4-xylidine	95-68-1
24	2, 6-二甲基苯胺	2,6-xylidine	87-62-7

附 录 B

(资料性)

有常见的全氟辛烷磺酸 (PFOS) 及其衍生物和全氟辛酸 (PFOA) 及其盐类种类

常见的全氟辛烷磺酸 (PFOS) 及其衍生物和全氟辛酸 (PFOA) 及其盐类种类见表 B.1。

表 B.1 常见全氟辛烷磺酸 (PFOS) 及其衍生物和全氟辛酸 (PFOA) 及其盐类种类

序号	物质名称		CAS 号
1	全氟辛基磺酸及其衍生物	全氟辛基磺酸 (PFOS)	1763-23-1
2		全氟辛基磺酸钾	2795-39-3
3		全氟辛基磺酸锂	29457-72-5
4		全氟辛基磺酸胺	29081-56-9
5		全氟辛磺酸二乙醇铵 [PFOS-NH(OH) ₂]	70225-14-8
6		全氟辛磺酸四乙基铵 [PFOS-N(C ₂ H ₅) ₄]	56773-42-3
7		全氟辛磺酸二癸基二甲基铵 (PFOS-DDA)	251099-16-8
8	全氟辛酸及其盐类	全氟辛酸 (PFOA)	335-67-1
9		全氟辛酸铵	3825-26-1
10		全氟辛酸钠	335-95-5
11		全氟辛酸钾	2395-00-8
12		全氟辛酸银	335-93-3